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V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2)

更改公司名稱、 股份簡稱及公司網站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 採納新公司標誌

謹此提述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於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名稱由「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更改為「NV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並將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XVI部在香港註冊本公司之新名稱。

更改股份簡稱及公司網站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所用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NVC LIGHTING」變更為「NVC INTL」，而中文則由「雷士照明」更改為「雷士國際」，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股份代號「2222」將維持不變。

本公司之官方網站將更改為「www.nvc-international.com」，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股東及投資者可瀏覽上述網站，以獲取本公司之官方資料。

修訂經第二次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欣然宣佈，修訂經第二次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方式為分別將經第二次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有對「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的提述替換為「NV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已於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

採納新公司標誌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已採納新公司標誌（如本公告頁首所示），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份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印有本公司前稱的所有本公司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的憑證，並將繼續有效用作於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有關股份。本公司將不會就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兌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所有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發行。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

承董事會命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王冬雷
董事長

香港，2020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冬雷

王冬明

肖宇

王頓

陳劍榕

非執行董事：

叶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王學先

魏宏雄

蘇嶺